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8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 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23SHAA2F0043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卓然公司)于2021年9月募集的人民币普通股资金(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上海卓然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 - 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海卓然公司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上海卓然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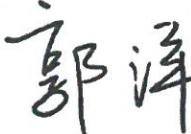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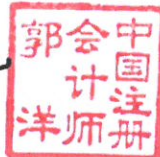
本鉴证报告仅供上海卓然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二日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编制了本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本公司董事会保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1)2498号”文《关于同意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066.6667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实际发行价格每股 18.1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20,106,672.72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63,393,588.15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56,713,084.57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9 月 1 日全部到位,并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9 月 1 日“XYZH/2021SHAA20272”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 前次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西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和使用,并于 2021 年 9 月 2 日与上述银行及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1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25,950.00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卓然(靖江)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增资,其中 1,000.0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 24,95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21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卓然(靖江)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增资,其中 200.0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 4,80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卓然(靖江)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和使用,并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及 2022 年 1 月 4 日与上述银行及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本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 15,527.92 万元在上海市闵行区建设卓然股份上海创新研发中心项目,开展炼油化工、新能源等领域的工艺及专用设备的创新研发。2022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事宜。

2022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新项目的议案》，公司新项目“卓然股份上海创新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卓然数智能源有限公司，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15,527.92 万元向上海卓然数智能源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卓然股份上海创新研发中心项目，其中 1,50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 14,027.9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卓然数智能源有限公司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和使用，并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与上述银行及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本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前次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	455981945827	30,178,698.16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56567012010090058484	127,014.7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8110201012701357246	41,126,239.07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西分行	03004660918	10,144,692.0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	216300100100308289	0.5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70120122000420849	1.54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0567000000411853	109,440.51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90000001012010077065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97020078801700003930	1.6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67010078801700000633	18,126,869.2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67010078801600000639	5,164,116.24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900000010120100846167	35,348,437.61
合计		140,325,511.34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 1: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2,993,425.37 元(其中 2023 年 1-6 月利息收入 195,497.27 元,2022 年度利息收入 1,291,927.59 元,2021 年度利息收入 1,506,000.51 元),已扣除手续费 4,313.25 元(其中 2023 年 1-6 月手续费 279.00 元,2022 年度手续费 1,633.00 元,2021 年度手续费 2,401.25 元)。

注 2: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30,000 万元,未在上表中体现。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请详见附表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项目转让及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等事项。

(四) 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2021 年 9 月 1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22 年 9 月 10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公司已于 2022 年 9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 30,000 万元。

(五) 超募资金的使用

2021 年 9 月 1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7,400 万元用作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1 年 10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该项事宜。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 15,527.92 万元在上海市闵行区建设卓然股份上海创新研发中心项目,开展炼化化工、新能源等领域的工艺及专用设备的创新研发。2022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事宜。2022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新项目的议案》,公司新项目“卓然股份上海创新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卓然数智能源有限公司,公司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15,527.92 万元向上海卓然数智能源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上述项目。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剩余超募资金 18,561,541.27 元(含银行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计算的剩余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2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该项事宜。

(六)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前次募集资金由于募投项目尚未结束,故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44,032.55 万元(其中 14,032.55 万元存储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30,000.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

(七)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的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八)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中有关内容比较

本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截至本报告日止出具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所披露的有关内容进行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二日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5,671.31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1,937.67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1 年度:			16,64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2022 年度:			22,784.1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23 年 1-6 月:			2,513.49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或截止日 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 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金 额与募集后 承诺投资金 额的差额	
1	石化专用设备生产项目	石化专用设备生产项目	50,150.00	50,150.00	17,196.75	50,150.00	50,150.00	17,196.75	-32,953.25	2024 年 3 月
2	研发运营支持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研发运营支持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10,800.00	10,800.00	3,484.39	10,800.00	10,800.00	3,484.39	-7,315.61	2024 年 9 月
3	超募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400.00	7,400.00		7,400.00	7,400.00		不适用
4	超募资金	上海创新研发中心项目		15,527.92	12,002.00		15,527.92	12,002.00	-3,525.92	2025 年 3 月
5	超募资金(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793.39	1,854.53		1,793.39	1,854.53		不适用
	合计		60,950.00	85,671.31	41,937.67	60,950.00	85,671.31	41,937.67	-43,794.78	

注: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系利息净收入所致。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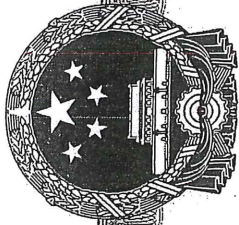
单位：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	2021	2022	2023 年 1-6 月		
1	石化专用设备生产项目	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运营支持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上海创新研发中心项目	注 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募投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暂未实现收益。本项目建设期为 2.5 年。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在各项经济因素与可行性研究报告预期相符的前提下，税后项目净现值为 2,968.07 万元，预计税后内部收益率 13.58%，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7.86 年。

注 2：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募投项目尚处于建设期。该募投项目为研发中心项目，不适用产能利用率，不产生直接效益。

注 3：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募投项目尚处于建设期。该募投项目为研发中心项目，不适用产能利用率，不产生直接效益。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克, 叶韶勋, 顾仁荣, 李晓英, 谭小青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6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2022年11月14日

登记机关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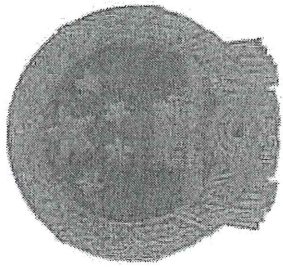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七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洪祥钧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0-02-1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国富清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福建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50205197002190018
Identity card No.

社 名 洪祥钧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 生 日 期 1970-02-19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国富清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福建分所
Working unit
身 份 证 号 码 35020519700219001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R

本证书经检验 This certificate is this renewal.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姓名: 洪祥钧
注册会计师编号: 350200080700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任资格审查专用章
任资格审查合格至2019年3月31日有效

证书编号: 35020008070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7 年 07 月 07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9 年 3 月 19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 年 4 月 30 日有效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任资格审查专用章
任资格审查合格至2019年4月30日有效

2019 年 2 月 4 日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R

本证书经检验 This certificate is this renewal.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姓名: 洪祥钧
注册会计师编号: 350200080700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任资格审查专用章
任资格审查合格至2017年4月30日有效

证书编号: 350200080700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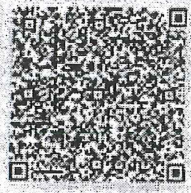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7 年 07 月 07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6 年 2 月 2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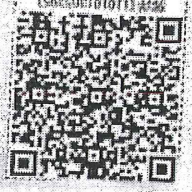


预件(110101365295)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您已缴以2021年年检
 2021年10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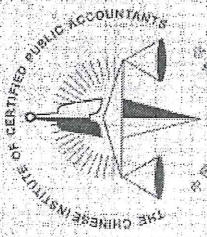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编号: 110101365295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7
 2017年02月31日
 您已缴以2017年年检
 95295(110101365295)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7年04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郭洋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0-11-24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371501198011240045

